

##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度第3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由于公司控股股东——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所持有的限售股份已全部解禁为普通股，公司原有限售股份已全部变更为普通股，公司董事会拟将《公司章程》中原第十九条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原条款	修改后
第十九条 公司目前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99,215,811 股，其中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无限售条件股份 334,761,311 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99,215,811 股，均为普通股。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票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特此公告。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4 月 9 日